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6-25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2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形式发出,2016年3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的审议情况

(一) 会议通过了《关于撤回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监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撤回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26)。

(二)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姜国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姜国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因姜国先生的辞职将导致独立董事在董监事会成员中比例低于三分之二,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姜国先生(简历附后)任资格的认真审核,公司董事会推举苏清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有独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任期届满时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提名人股东大通过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28)。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苏清生先生简历

苏清生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物流师,中山大学EMBA。曾在中国外轮船总公司海运公司、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11月至2015年10月任珠海恒基达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助理,2011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珠海恒基达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局会秘书;现任珠海恒基达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会总经理,董事局会秘书。

苏清生先生系珠海恒基达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会总经理,董事局会秘书。

由于姜国先生的辞职将导致独立董事在董监事会成员中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二,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姜国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新增任独立董事事宜失效,在此之后姜国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董事会对姜国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6-26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6年3月12日,2016年3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6年7月20日,公司根据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作了相应调整。2015年8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237号)。

2015年11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件》。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姜国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姜国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因姜国先生的辞职将导致独立董事在董监事会成员中比例低于三分之二,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姜国先生(简历附后)任资格的认真审核,公司董事会推举苏清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有独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任期届满时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提名人股东大通过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28)。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6-27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姜国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姜国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去审计委员会委员、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姜国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由于姜国先生的辞职将导致独立董事在董监事会成员中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二,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姜国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新增任独立董事事宜失效,在此之后姜国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董事会对姜国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6-28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12日(星期二)下午2:3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21: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三)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1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秘书处。

(四) 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4日。

(五)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 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12日(星期二)下午2:3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21: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三)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1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秘书处。

(四) 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4日。

(五)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 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12日(星期二)下午2:3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21: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三)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1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秘书处。

(四) 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4日。

(五)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 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出席对象

(一) 截止2016年4月5日下午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可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路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会计师等。

五、会议审议事项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12日(星期二)下午2:3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21: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三)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1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秘书处。

(四) 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4日。

(五)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 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特别提示

1. 会议期间,本公司可能就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临时增加、变更或取消部分议程,或对原有议程进行调整,本公司将另行通知。

2. 会议期间,本公司可能就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临时增加、变更或取消部分议程,或对原有议程进行调整,本公司将另行通知。

3. 会议期间,本公司可能就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临时增加、变更或取消部分议程,或对原有议程进行调整,本公司将另行通知。

4. 会议期间,本公司可能就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临时增加、变更或取消部分议程,或对原有议程进行调整,本公司将另行通知。

七、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规则

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详见附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规程)。

八、出席对象

(一) 截止2016年4月5日下午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可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路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会计师等。

九、会议审议事项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12日(星期二)下午2:3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21: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三)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深南路3009号万泽大厦四楼会议室

十、会议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1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1日15:00—2016年4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十一、出席对象

(一) 截止2016年4月5日下午收市,在深圳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可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路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会计师等。

十二、会议登记方法

1. 登录网址: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规程

2. 参加会议

3. 其他

4. 其他

5. 其他

6. 其他

7. 其他

8. 其他